

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 公室

填 报 人：廖泽皓

联系电话：6800682

填报日期：5月8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2010年，单独设置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在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的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的日常管理工作，列县委机构序列。

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内设4个股（综合股、行政机构编制股、事业机构编制股、监督检查股）和1个直属行政局（仁化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共有行政编制10人，实有在职人员10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1人。离退休人员0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体制机制改革和优化职能配置工作

（1）做好镇街综合执法改革工作。一是统筹做好权责下放工作。我办按照实际需要、宜放则放的原则，将县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公共服务等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充分下放乡镇街道，并配合制定了第一批依申请类和公共服务类职权共27项，报第十五届90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于2021年4月12日印发《仁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县级职权事项下放到镇（街道）实施的通知》。2021年3月26日，经仁化县政府第十五届9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将287项县级行政执法事项调整由镇街实施，完成第一批权责下放工作。二是强化基层执法力量。根据市委编办相关文

件精神，我办于2021年5月6日印发《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分配下达执法编制的通知》（仁机编发〔2021〕5号），按照每个镇街分配不少于6名执法编制的要求，将66名执法编制分配至我县各个镇（街），用于加强镇（街）行政执法工作。

（2）开展全县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我办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关于“严格控制编外聘用人员，从严规范适用岗位、职责权限和各项管理制度”的精神，以及《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我县开展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

2. 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和事业单位服务工作

（1）积极落实镇街机构改革，完成编制置换工作。

一是根据韶机编办发〔2021〕88号精神及编制置换要求，本着“谁使用谁置换”的原则，收回了镇街公共服务中心、部分县直单位现有空编，并在5年内完成核减任务。二是将我县事业编制控制基数、生态环境监测管理体制事业编制控制基数和中小学教职工事业编制控制基数的落实情况向市委编办备案，按时完成相关任务。

（2）事业单位改革和服务工作

一是根据韶机编办发〔2021〕58号精神，及时将新增的39名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分配到校，为我县教育事业提供了编制保障。二是为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工作，新设立了城北幼儿园和新城幼儿园，完成了小区配套幼儿园建

设督办工作。三是为落实韶审委办〔2020〕19号精神，设立了县审计服务中心，增强了审计工作力量。四是为进一步夯实和巩固我县干部人事档案工作基础，设立了县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五是为不断增创供销合作发展新优势，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立监事会，进一步强化对本级社有资产和经济活动的监督。六是顺利完成2021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3名退役士兵的列编工作，有利于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展。七是有序做好事业单位法人2020年度报告和法人证书换领工作。事业单位法人2020年度报告工作已顺利完成，应报送年度报告事业单位193个，已报送193个，报送率100%；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换领工作按证书有效期截至日期的先后有序开展。八是为加强事业单位法人的监督管理，通过单位自查和实地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了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工作。根据“双随机、一公开”要求，随机抽取了仁化县城北小学等6个事业单位开展实地核查，进一步维护了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的严肃性，促进事业单位法人依法依规运行。九是做好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的日常工作。2021年全县事业单位登记业务共160宗，其中设立登记10宗，变更登记92宗，注销登记44宗，证书补领7宗，遗失声明7宗。

3. 强化监督检查，做好实名制系统管理工作

一是进一步规范我县机构编制工作。为贯彻落实省委巡视整改“长久立”机制精神，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印发了《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机构编制

管理、《严格控制机构编制的有关规定》的通知》(仁机编发〔2021〕3号),从进一步规范了我县机构编制工作。二是做好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管理和数据上报工作。按照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系统管理工作规定和省、市委编办相关工作要
求,按规定做好了对我县实名制管理系统数据进行监督检查和维护工作,同时切实做好了2021年度机构编制统计和数据月报上报工作。三是完成2020年度机构编制执行情况的报告的上报工作。根据粤机编发〔2021〕1号文件精神,全县共61个机关单位向县委编委报送了2020年度机构编制执行情况报告;县委编委向市委编委上报了《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机构编制执行情况的报告》(仁机编〔2021〕1号),全面提高了机构编制科学化、规范化、法定化水平。四是开展仁化县第二次机构编制核查工作。根据韶机编发〔2021〕30号文件要求,在全县开展仁化县第二次机构编制核查工作,根据县委编委部署,拟定并印发了《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仁化县第二次机构编制核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仁机编发〔2021〕9号),明确了机构编制核查工作原则上按照单位自查、群众监督、数据比对、实地核实、数据更新5个环节推进。截止12月,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已对本单位机构编制核查信息进行了核查核对,公示无误后上报至县委编办,并由县委编办召集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相关业务人员进行了集中数据比对及实地核查。

4. 按要求做好网上名称管理工作

按中央、省、市对网上名称工作的相关要求，完成各相关单位的中文域名缴费和续费工作，保障我县各部门的中文域名能顺畅运行。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做好镇街综合执法改革工作。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1 年重点改革工作安排》有关要求，向镇街下放一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行政检查等县级执法类事权。强化乡镇街道规范执法，充实基层执法力量。

2. 开展全县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对我县开展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做好编委人员统计调研，理清全县编外人员底数。

2. 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和事业单位服务工作。调整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根据工作需求新增事业单位，进一步细化机构职能，明确内设机构分工。

3. 强化监督检查，做好实名制系统管理工作。做好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管理和数据上报工作。开展机构编制条条干预问题自查自纠和线索收集工作。开展仁化县第二次机构编制核查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部门预算收支构成、资金来源、近两年预算支出预决算数据对比等。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1.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59 万元，减少 26.8%，支出决算 197.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3 万元，减少 0.37%，部门整体支出基本与上年持平，主要工作内容是开展镇街执法改革工作、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开展

全县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21.45万元，比上年减少44.59万元，减少26.8%，支出决算197.71万元，决算数与上年基本持平。关于资金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等方面我办出台了《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差旅费管理制度》、《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制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县委编办较好的使用预算资金完成县委县政府部署的的镇街执法改革工作、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开展全县编外人员调研摸底工作等一系列重点工作任务。

（三）自评结论。县委编办能较好的使用预算资金，完成部门职能及县委县政府要求的重点工作。部门整体制度较完善，内部管理机制健全。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良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无